

证券代码：873340

证券简称：毅圣消防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山西毅圣数智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9月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8月30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陈仲毅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开程序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定向发行股票 295 万股，本次股份发行完成后拟修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编制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相关要求，挂牌公司发行股票应当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现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因此，公司应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该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管理公司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和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监管要求，办理募集资金专户开户事宜，并根据需求，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2）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提交股票发行申请材料、回复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就本次发行所涉及事宜的反馈意见（如有）、取得股票登记无异议函；

（3）向股票登记机构提交材料完成认购完成新增股份登记、限售登记等手续；

（4）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的修订；

（5）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办理工商变更等登记；

（6）股票发行相关需要的其他事宜；

（7）本次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授权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关于〈山西毅圣数智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公司拟向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分管销售）陈永鑫发行数量 2,950,000 股，预计募集资金 7,404,500 元。详见公司编制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陈仲毅、陈永鑫、张万利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针对本次股票发行，公司拟与发行对象陈永鑫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该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自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无异议函后生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陈仲毅、陈永鑫、张万利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第三章第十八条：“公司股票发行时，同等条件下，公司股东无优先认购权。”故本次发行公司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权。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陈仲毅、陈永鑫、张万利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西毅圣数智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山西毅圣数智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9日